

证券代码：300747

证券简称：锐科激光

公告编号：2024-016

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4月18日13:00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华兵先生召集并主持。通知已于2024年4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5人，实际参加监事5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以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《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》和《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》及《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《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以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。

公司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67,971.58万元，同比增长15.40%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《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》“第十节 财务报告”部分相关内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3、以 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。**

公司综合考虑2023年度经营与财务状况、未来发展规划和广大投资者的诉求，为积极回报股东，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前提下，拟定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以564,821,828股为基数，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.20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67,778,619.36元，不实施公积金转股本及派发股票股利等其他措施。若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股本总数发生变动的，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监事会同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4、以 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。**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均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要求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，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公告》。

**5、以 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》。**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交易与关联交易》的要求，通过查验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财务公司”）《金融许可证》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等证件资料，并审阅了财务公司包括资产负债表、利润表、现金流量表等财务报表，对财务公

司的经营资质、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。公司《关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客观公正，反映了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、业务和风险状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。

**6、以 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。**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现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，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，并能得到有效执行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环节，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。报告期内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能有效地运行，不存在重大缺陷。

《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**7、以 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。**

2023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在董事会和公司各级领导的支持配合下，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，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、重大事项、财务状况以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8、以 0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5 票回避，审议了《关于公司第三届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建议的议案》。**

姓名	职务	建议薪酬合计（万元）
刘华兵	监事会主席	不领取监事津贴
李星	监事	不领取监事津贴

黄慧敏	监 事	不领取监事津贴
熊新华	外部监事	8
徐前权	外部监事	8

除外部监事熊新华、徐前权外，其他监事按其岗位、行政职务以及在实际工作中的履职能力和工作绩效领取薪酬，不再单独领取监事津贴；鉴于本议案审议公司全体监事薪酬，5名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后，监事会无法形成决议，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4年4月18日